

# 临沧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

临发改发〔2022〕491号

---

## 临沧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建立 重点工程项目以工代赈工作 部门协调机制的通知

市教育体育局、市民政局、市财政局、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市生态环境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交通运输局、市农业农村局、市水务局、市文化旅游局、市卫生健康委、市应急管理局、市林业和草原局、市乡村振兴局：

根据《云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建立重点工程项目以工代赈工作部门协调机制的通知》（云发改易地〔2022〕964号）要求，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以工代赈工作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落实李克强总理等国务院领导同志要求，按照《国务院办

公厅转发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在重大工程项目中大力实施以工代赈促进当地群众就业增收工作方案的通知》(国办函〔2022〕58号)和《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关于建立重点工程项目以工代赈工作部门协调机制的通知》具体部署,进一步加强部门协调配合,推动形成工作合力,拟建立临沧市重点工程项目以工代赈工作部门协调机制,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主要职能

(一)综合研判城乡劳动力就业、防止返贫监测以及灾情疫情等情况,研究完善重点工程项目以工代赈政策体系,协调解决跨部门、跨行业、跨领域的重大问题。

(二)研究各建设领域重点项目中能够实施以工代赈的建设任务和用工环节指导目录;研究适用以工代赈的国家重点工程项目年度实施清单。

(三)建立健全相关工作规范流程,督促指导有关方面落实重点工程项目以工代赈要求。

(四)研究重点工程项目以工代赈工作成效考核评价、典型推广、督查激励等相关事项。

(五)研究多渠道扩大以工代赈投入,推动实施一批以工代赈专项投资项目支持重点工程配套设施建设,强化以工代赈专项投资项目与重点工程项目的衔接配套。

(六)研究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国家发展改革委和省委、

省政府交办的其他相关工作。

## **二、成员单位**

协调机制由市发展改革委、市教育体育局、市民政局、市财政局、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市生态环境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交通运输局、市农业农村局、市水务局、市文化旅游局、市卫生健康委、市应急管理局、市林业和草原局、市乡村振兴局15个部门和单位组成。根据工作需要，经协商机制研究确定，可增加成员单位。

协调机制由市发展改革委负责同志担任召集人，市发展改革委科室负责同志担任副召集人，成员单位相关负责同志为成员。协调机制办公室设在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乡村振兴科，承担协调机制日常工作。

## **三、工作规则**

协调机制根据工作需要定期或不定期召开会议，由召集人或召集人委托副召集人主持。成员单位可以提出召开会议的建议。研究具体工作事项时，可视情况召集部分成员单位参加会议，也可邀请有关地方、其他部门和单位以及相关专家参加会议。

## **四、工作要求**

市发展改革委牵头做好协调机制各项工作。各成员单位按照职责分工，互通信息、密切配合，做好数据信息共享等相关工作，认真落实协调机制议定事项，形成工作合力，充分发挥协调机制

作用。协调机制办公室及时向各成员单位通报情况。

附件：重点工程项目以工代赈工作部门协调机制成员名单

临沧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2年10月13日



## 附件

# 重点工程项目以工代赈工作部门 协调机制成员名单

**召 集 人:** 张支忠      市推进“一带一路”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专职副主任

**副召集人:** 赵 吉      市发展改革委乡村振兴科科长

**成 员:** 黄颖如      市生态环境局综合规划科科长

                 李卫勋      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城市建设科科长

                 武晓宽      市交通运输局基本建设管理科科长

                 蔡德军      市水务局总工程师办公室主任

                 舒宏良      市农业农村局计划财务科科长

                 胡 娅      市文化旅游局智慧旅游规划科科长

                 司晓明      市卫生健康委规划财务与信息建设科科长

                 刘 剑      市应急管理局基础科副科长

                 杨 彬      市教育体育局项目办负责人

                 李延颖      市林业和草原局规划财务科科长

                 俸林华      市公共就业人才服务中心负责人

                 李江琳      市民政局规划财务科科长

                 谭 斌      市财政局农业农村科科长

|     |                    |
|-----|--------------------|
| 李东江 | 市乡村振兴局督查考评科干部      |
| 杨宝云 | 市发展改革委能源发展规划科科长    |
| 张 汝 | 市发展改革委能源发展综合科科长    |
| 廖方成 | 市发展改革委固定资产投资科科长    |
| 罗 凡 | 市发展改革委农经科科长        |
| 罗海波 | 市发展改革委基础设施发展科副科长   |
| 彭玉娟 | 市发展改革委资源节约和环境保护科科长 |
| 李志媛 | 市发展改革委社会发展科科长      |
| 杨云峰 | 市发展改革委经贸流通科科长      |

---

抄送： 能源发展规划科、能源发展综合科、固定资产投资科、农村经济科、基础设施发展科、资源节约和环境保护科、社会发展科、经贸流通科。

---

临沧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室

2022年10月13日印发

---